

Vital Mobile Holdings Limited
維太移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33)

股東提名人選參選董事之程序

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第85條，股東可於任何股東大會上提名除會上退任董事外之人士參選董事，提名由正式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股東(並非擬參選人)簽署通告，當中表明建議提名該人士參選的意向，並附上所提名人士簽署表示願意參選的通知，提交總辦事處或過戶登記處，而發出該等通知之期間最少須為七(7)天，而(若該通知寄發有關選舉所召開股東大會通告後遞交)該通知之提交期間於寄發舉行有關選舉之股東大會之有關通告翌日開始，也不得遲於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七(7)日結束。